

(上接B008版)

法定代表人:程冠霖
电话:(010)158328112
传真:(010)158328740
联系人:牟冲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827
网址:www.abssccit.com
(51)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南京西路750号2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法定代表人:张建华
电话:(021)132228888
传真:(021)168728703
联系人:陈敏
客户服务电话:(021)63340678
网址:www.absc.com.cn
(52)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电话:(0755)183516289
传真:(0755)183516199
联系人:匡研
客户服务电话:(0755)13680000,400-6666-888
网址:www.cc168.com.cn
(53)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618
网址:www.cn618.com.cn
(54)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6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电话:(028)186690126
传真:(028)186690126
联系人:金洁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0-109
网址:www.gjzq.com.cn
(5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华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华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电话:(0731)85832343
传真:(0731)85832342
联系人:彭峰
客户服务电话:06671
网址:www.fundsecurities.com
(56)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滨水街10号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电话:(022)128451861
传真:(022)128451892
联系人:王兆飞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bhzq.com.cn
(5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高红
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联系人:苗静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5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二路518号2楼22层-29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电话:(021)63328888
传真:(021)63326173
联系人:吴宇
客户服务电话:05603
网址:www.dfzq.com.cn
(5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江北区北城国际110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北区北城角8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电话:(023)16786141
传真:(023)163786212
联系人:张锐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网址:www.swsc.com.cn
(60)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0号财富中心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0号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电话:(0931)4890208
传真:(0931)4890628
联系人:李海田
客户服务电话:400-6889898,(0931)4890208
网址:www.hlzq.com.cn
(61)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12-15层
法定代表人:陈勇力
电话:(010)166555316
传真:(010)166555246
联系人:陈海川
客户服务电话:400-9888-993
网址:www.dxzq.net.cn
(62)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电话:(0691)87383623
传真:(0691)87363940
客户服务电话:(0691)1963626
网址:www.hfzq.com.cn
(63)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中环路交界处卓越商务中C栋第18层-21层及第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龙涛
电话:(0755)18222442
传真:(0755)18226539
联系人:刘凯
客户服务电话:(0371)1967218,400-813-9666
网址:www.cnew.com.cn
(64)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0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166045629
传真:(010)166045618
联系人:尹静
客户服务电话:(010)69045678
网址:www.txsec.com, www.jjcn.com.cn
(67)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65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办公地址:惠州江北东江三路65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法定代表人:徐刚
电话:(021)133606736
传真:(021)13360670
联系人:陈俊
客户服务电话:0654
网址:www.lxzq.com.cn
(68) 杭州聚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5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6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电话:(0571)28625790,(021)60897869
传真:(0571)28626533
联系人:周嘉懿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juzq.com.cn
(69)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8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755)133227963
传真:(0755)133227961
联系人:苏婉姬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om, www.jjmmw.com
(70)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6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6幢220室
法定代表人:张继华
电话:(021)120691832
传真:(021)120691861
联系人:单海炜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72)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C楼12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电话:(021)136607735
传真:(021)136607771
联系人:方成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73)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021)20835879
传真:(021)20835879
联系人:周轶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http://tialike.hexun.com/
(7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021)54509988
传真:(021)64385038
联系人:潘世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75) 北京展恒财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号9层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6号1号9层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军
电话:(010)157418829
传真:(010)157560671
联系人:魏冲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5095
网址:www.zhl.com.cn
(76) 深圳市新华通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9层
法定代表人:陈娜
电话:(010)158325396
传真:(010)158325392
联系人:刘立文
客户服务电话:400-850-7771
网址:http://78.jj.com.cn/
(77)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院1号楼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院1号楼6层
法定代表人:何振杰
电话:(010)162020087
传真:(010)162020355
联系人:翟飞飞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78)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A座22层2208
法定代表人:吴昊霄
电话:010-89312077
传真:010-89312099
联系人:苏昊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网址:http://www.yilucaifu.com/
(79) 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0-1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0-11层
法定代表人:申健
电话:021-20219931
传真:021-20219923
联系人:付江
客户服务电话:021-20219931
网址:https://8gw.com.cn
场内代理机构应当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具有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名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电话:(010)158078829
传真:(010)158378907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6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6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151150298
传真:(021)151150398
联系人:廖海
经办律师:梁丽金、刘佳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1楼
首席合伙人:杨绍辉
电话:(021)12323888
传真:(021)12323880
联系人:沈兆杰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敏、沈兆杰

四、基金的名称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名称:交银施罗德先锋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过严格的产品筛选且具有持续成长潜力企业的股票,特别是处于快速成长过程中的中盘及小型企业股票,在适度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长期持续的资本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国内依法发行的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的95%-40%,其中,其中基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将严谨、规范化的选股方法与积极主动的投资风格相结合,在分析和判断宏观经济运行和行业景气度变化,以及上市公司成长潜力的基础上,主要通过优选成长性良好、成长具有可持续性、成长质量优良、定价相对合理的股票,特别是处于快速成长过程中的中盘及小型企业股票进行投资,以谋求超额收益。

以下三类具有成长潜力的中盘及小型企业是本基金重点关注对象:
①处于创业期或成长期,未来企业扩张能带来巨大成长空间的中盘及小型企业,尤其是根据当前行业竞争格局进行分析有成为行业龙头的企业;
②经营管理较为灵活,能有效捕捉市场机会应对市场变化的中盘及小型企业;
③具有独特的盈利模式及业务特征,经营业绩具备巨大增长潜力的中盘及小型企业。

为此,本基金建立了一整套上市公司成长性评价指标体系,该评价体系以上市公司未来两年的预期成长性为核心,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方法,自上而下选择具有持续成长潜力的企业,特别是处于快速成长过程中的中盘及小型企业股票买入并持续持有,获取该企业持续增长带来的资本增值。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多元因素分析决策支持系统,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形成对不同市场的预期和判断,动态调整资产配置。股票及货币市场工具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并随着各类证券风险收益特征的对变化,动态调整股票资产、债券资产和货币市场工具的比例,以规避或控制市场风险,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二)股票选择策略
本基金采用以下面的方式挑选成长性良好、成长具有可持续性、成长质量优良、定价相对合理的股票,特别处于快速成长过程中的中盘及小型企业股票为主要投资对象。上述中盘及小型企业股票既包括在中小板上市的企业,也包括在主板上市、按总市值从小到大排序并相加得到累计总市值达到主板总市值四分之三中的中小市值股票,若日后推出创业板,则在创业板上市的股票也将自动纳入选择范围,具体分以下三个层次进行股票筛选:

1.品质筛选
筛选出在公司治理、财务及管理品质上符合基金品质要求的上市公司,构建备选股票池,主要筛选指标包括:盈利能力指标(如P/E、P/Cash Flow、P/FCF、P/PS、P/BV等)、经营效率指标(如ROE、ROA、Return on operating assets等)和财务状况指标(如DA、流动比率等)。
此外,为了控制中盘及小型企业投资的个股风险,对以下股票进行剔除:
①“ST”或“*ST”公司股票;
②财务资料可信度较低或者财务资料有重大瑕疵的公司股票;
③有关媒体报道有重大虚假陈述和重大利益输送以及其他重大违规、违法的公司股票;
④根据涨跌幅、振幅及换手率的偏离值等指标,交易异常活跃的股票。
2.成长性评估
对公司成长性的评估分为两个部分:收入和利润增长率预期,以及成长性综合评价。
考虑到未来盈利预期的长期性是评价企业的主要驱动因素,本基金首先对公司未来两年预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和盈利利润率进行预测,对预期增长率在备选股票池中排名后30%的股票进行剔除。然后根据交银施罗德企业成长性评价体系,对公司的成长性进行综合评分并排序,挑选出其中最具有成长潜力且成长质量优良居前的股票构建股票组合。

交银施罗德企业成长性评价体系从宏观环境、行业前景、公司质量和成长性质量四个方面对公司的成长性进行评价,采用定性分析结合定量分析的方法对企业的成长性进行综合评价。
1)宏观环境分析
通过分析企业所处宏观所处的阶段,包括宏观政策和产业政策在内的政策环境等因素,判断是否存在有利于公司快速成长的外部宏观环境因素。
2)行业前景评价
通过分析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空间(收入增长率)、行业生命周期、行业竞争环境和成长驱动因素等,对公司所处行业的景气程度进行评价。例如,从市场需求空间看,对于市场空间大、距离市场和终端较远,消费需求持续增长的行业而言,行业景气指数较高;从行业生命周期看,重点关注处于发展期,或成熟期前期,或正从衰退中复苏的行业;对成长驱动因素的分析,主要是考虑到行业成长对不同企业的增长动力不一样,因此从资源竞争行业成长是否对该公司产生和盈利有明显的促进作用。

3)公司品质评价
公司品质评价主要是考察影响未来成长性的企业自身的各项因素,包括企业的规模和产能、产品和技术创新能力、公司治理结构、核心竞争力等。例如,对于创新能力强,高技术含量产品所占收入的比例不断提高的企业,或者难以有竞争对手模仿的企业,或在资源、技术、人才、资金、经营许可、销售渠道等方面具备优势的企业,公司品质评价较高。通过对以上因素的综合评价可以最终得到对公司未来成长潜力的评价。

4)成长性跟踪评价
最后,公司成长性跟踪评价,要求实现股东价值的创造。本基金在一般的盈利及盈利增长指标之外,还加入了控制企业盈利增长速度的指标,如ROIC-WACC、EVA等,来挑选具有优秀成长特征的上市公司。只有EVA+长期增长改善的成长,才是我们所要投资的对象。
此外,如果通过专业研究获得信息支持,了解到公司有潜在成长记录,兼并收购的可能性,并且重组和并购将对企业的盈利价值有明显提高,也会提高对该企业未来成长性的评价。

3.多元价值评估
对上述成长性筛选中的重点上市公司进行内在价值的评估和成长性跟踪研究,在明确的价值评估基础上选择定价相对合理且成长性可持续的投资标的。

(三)债券投资策略
在债券基金方面,本基金可投资于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和可转换债券等债券品种。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策略采取主动的投资管理方式,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以实现在一定程度上规避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

在全球经济运行的框架下,本基金管理人对外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其引致的财政货币政策变化作出判断,运用数量化工具,对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作出预测,并结合考虑利率变化对不同债券品种的影响、收益率水平、信用风险的大小、流动性的好坏等因素,构造债券组合。在具体操作中,本基金运用久期控制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骑乘策略、杠杠放大策略和换券等多种策略,获取债券投资的长期稳定收益。
(四)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权证的价值分析为基础,视权证投资价值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以主动式的科学投资管理手段,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投资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追求基金资产稳定的增值收益。

(五)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将综合考虑信用久期管理、收益性曲线、个别选择和根据市场交易机会等因素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最高的资产进行投资,以取得长期稳定投资收益。

(六)其他衍生品投资
本基金将密切跟踪国内各种衍生产品的出现,一旦有新的产品推出市场,将在届时相应法律法规的框架内,制订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的投资策略,同时结合对衍生工具的研究,在充分评估衍生产品风险和收益特征的前提下,谨慎进行投资。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进行套期、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期货主要用于避险交易及套利交易。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的整体业绩比较标准采用:
75%×中证700指数+25%×中债综合全价指数。
如果今后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本基金可以在经过适当的程序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预期风险与收益,特别是处于快速成长过程中的中盘及小型企业为主要投资对象,追求超额收益,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收益和较高风险的品种。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期为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4月30日,所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师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49,288,879.96	93.62	
	其中:股票	749,288,879.96	93.62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476,065.69	6.31	
7	其他资产	566,600.51	0.07	
8	合计	800,331,546.16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16,819,088.53	77.8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701,824.00	1.1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6,606,197.80	2.1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产业	-	-	
J	房地产业	30,088,204.91	3.79	
K	金融业	-	-	
L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368,185.20	1.0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68,785,379.52	8.6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749,288,879.96	94.59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389	江山股份	2,220,831	76,640,877.81	9.67
2	000100	TCL集团	11,813,124	69,697,433.60	8.80
3	600763	通策医疗	1,002,118	68,785,379.52	8.68
4	002568	百润股份	802,250	64,300,337.50	8.12
5	600967	东方创业	3,642,334	59,078,657.48	7.46
6	300055	际华集团	1,726,335	50,857,820.10	6.42
7	600887	伊路股份	1,244,548	38,394,360.80	4.85
8	002425	凯撒股份	1,586,920	27,168,070.40	3.43
9	000801	四川九洲	902,200	24,503,752.00	3.09
10	002324	普利特	716,474	23,975,220.04	3.03

4.报告期末按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场内代理机构应当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具有开放式基金代销资格,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名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电话:(010)158078829
传真:(010)158378907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6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6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151150298
传真:(021)151150398
联系人:廖海
经办律师:梁丽金、刘佳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1楼
首席合伙人:杨绍辉
电话:(021)12323888
传真:(021)12323880
联系人:沈兆杰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敏、沈兆杰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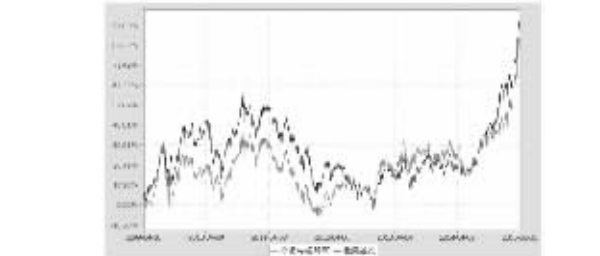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应收保证金	268,996.7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3,574.80
5	应收申购款	284,028.9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66,600.51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被质押或冻结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误差。

十一、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截止2015年4月30日,所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师审计。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基金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90%	1.44%	23.35%	1.10%	6.55%	0.34%
2014年度	13.22%	1.11%	30.95%	0.90%	-17.73%	0.21%
2013年度	7.03%	1.29%	8.43%	1.06%	-1.40%	0.23%
2012年度	19.63%	1.22%	2.18%	1.12%	17.45%	0.10%
2011年度	-25.73%	1.17%	-28.49%	1.11%	-0.84%	0.06%
2010年度	6.15%	1.36%	5.91%	1.32%	0.24%	0.04%
36个月(2009年4月10日至2009年12月31日)	24.57%	1.67%	36.86%	1.58%	-12.29%	0.09%

2.本基金自成立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先锋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自2015年4月10日至2015年3月31日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财产划转支付的手续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交易费用;
(2)除管理费、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财产,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的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H×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H×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3)基金财产划转支付的手续费
基金财产划转支付,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财产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二)基金费用的支付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的费用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H×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4)基金财产划转支付的手续费
基金财产划转支付,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财产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3)除管理费、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财产,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1)申购费用
本基金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不计入基金财产,申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和销售。
2)赎回费用
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承担,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和销售。
3)基金财产划转支付的手续费
基金财产划转支付,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财产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4)基金财产划转支付的手续费
基金财产划转支付,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财产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5)基金财产划转支付的手续费
基金财产划转支付,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财产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基金财产划转支付的手续费
基金财产划转支付,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财产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7)基金财产划转支付的手续费
基金财产划转支付,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财产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8)基金财产划转支付的手续费
基金财产划转支付,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财产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9)基金财产划转支付的手续费
基金财产划转支付,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财产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10)基金财产划转支付的手续费
基金财产划转支付,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财产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